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准格尔旗农牧局（单位名称）的2021年准格尔旗绿色高质高效行动采购水溶肥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水溶肥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制造商为内蒙古木森水淼生态治理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7人，营业收入为4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.8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内蒙古木森水淼生态治理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5月11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



小微企业名录查询结果

小微 企业名录

登录 注册

首页 扶持政策集中公示 申请扶持导航 企业享受扶持信息公示 小微企业库

当前位置: 首页 > 小微企业库 > 详情

基本信息

企业名称:	内蒙古木森水淼生态治理有限公司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:	91150627095243776Y
企业类型:	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(1130)	成立日期:	2014年03月20日
注册资本:	500万人民币	登记机关:	伊金霍洛旗市场监督管理局
所属门类:	水利、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	行业:	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

经营异常信息

企业未被列入经营异常企业

严重违法失信信息

企业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

企业黑名单信息

企业未被列入黑名单企业

查看更多 >

版权所有: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
地址: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: 100820 技术支持电话: 010-88650856 业务咨询电话: 010-69028439

内蒙古木森水淼生态治理有限公司



(以下格式文件由投标人根据需要选用)

十四、监狱企业证明文件

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（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）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。

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执行系统 ESZCZQS-X-H-230060 第(1)包 2023-05-12 09:55:47

(本企业不属于监狱企业，故不填报此格式)

内蒙古木森水森生态治理有限公司 2023-05-12 09:55:47



(以下格式文件由投标人根据需要选用)

十五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

本单位郑重声明，根据《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7〕141号）的规定，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，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（由本单位承担工程/提供服务），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（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）。

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

日期：

（本企业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，故不填报此格式）

